

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沂行审投资许字（2022）12 号

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肉类制品全产业链生产及冷链物流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

临沂超和食品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所报《肉类制品全产业链生产及冷链物流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收悉。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，经审查符合行政许可要求。现对所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如下：

一、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

- （一）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6.40 公顷。
- （二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。
- （三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：水土流失治理度 95%、土壤流失控制比 1.0、渣土防护率 99%、表土保护率 95%、林草植被恢复率 97%、林草覆盖率 3.96%。
- （四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安排。
- （五）基本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161.05 万元。建设

期水土保持补偿费 76800 元。

二、本项目的地点、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，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，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，报我局审批。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，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%以上的，应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（弃渣场补充）报告书，报我局审批。

三、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《山东省水土保持条例》的各项要求，并积极配合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

沂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2 年 1 月 17 日印发